(上接77版)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录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333	福华尚纬	2026/9/21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本人身份证和法人股东帐户卡到公司办理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和法人股东帐户卡到公司登记。

(二)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帐户卡至公司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股东帐户卡到公司登记。

(三)出席会议股东请于2026年9月23日-9月24日,每日上午9:00—11:00,下午2:00—4:00到福华尚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办理登记手续。股东也可用电子邮件、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六、其他事项

(一)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四川省乐山高新区观佛路555号

邮政编码:614012

联系电话:(0833)2595155

传真:(0833)2595155

联系人:叶罗迪、周子琳

(二)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者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三)出席会议人员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 明、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特此公告。

福华尚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1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福华尚纬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9月28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3	关于《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4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333 证券简称:福华尚纬 公告编号:临2026-074

福华尚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公司基于使用SAP系统进行财务核算的实际情况进行的合理变更。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相关规定,公司决定自2026年10月1日起,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电缆业务相关公司发出原材料的计价方法予以变更,由“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调整为“移动加权平均法”。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涉及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

福华尚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9月1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相关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变更原因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经营管理水平,优化财务及成本核算流程,公司持续推进数字化信息系统建设。随着SAP系统在电缆业务相关公司的全面上线运行,为更好地适配新系统的核算要求,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相关规定,公司决定自2026年10月1日起,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电缆业务相关公司发出原材料的计价方法予以变更。本次变更有助于进一步提升核算效率,更加及时、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

(二)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发出原材料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三)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发出原材料按移动加权平均法计价。

(四)变更日期

公司自2026年10月1日起,合并报表范围内电缆业务相关公司开始执行变更后的存货计价方法。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公司基于使用SAP系统进行财务核算的实际情况进行的合理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考虑到公司原材料型号繁多、收发频繁等因素,将以前各期原材料发出按移动加权平均法重新计算难以实现,该项追溯调整在实务操作中不具备可行性。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规定“在当期期初确定会计政策变更对以前各期累积影响数不切实可行的,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本次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不进行追溯调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会计核算结果产生实质性的影响,亦不会对公司营业收入、净利润、净资产等财务指标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审批程序

2026年9月10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在董事会审议批准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计委员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经审核,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本次将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电缆业务相关公司发出存货的成本计价方法统一变更为“移动加权平均法”,能够更加及时、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基于公司SAP系统上线运行后的实际核算需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历年成本核算经验,变更后政策可进一步优化多主体统一核算效率,更客观、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涉及对以前各期会计报表进行追溯调整,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未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福华尚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九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603333 证券简称:福华尚纬 公告编号:2026-073

福华尚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参与投资设立股权投资合伙企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共青城天祥七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天祥七期”或“合伙企业”,暂定名,以最终工商部门核准结果为准)

● 投资金额:天祥七期规模拟为人民币5000万元。其中,福华尚纬拟出资人民币4000万元,占天祥七期规模的80%,为有限合伙人;四川鼎祥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拟出资人民币999万元,占天祥七期规模的19.98%,为有限合伙人;深圳天德私募股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拟出资人民币1万元,占天祥七期规模的0.02%,为普通合伙人、基金管理人。

● 本次参与设立产业投资基金是在保证公司日常经营和主营业务发展的基础上,聚焦新能源、新材料赛道开展项目投资,利用专业投资机构的投资经验,实现投资增值。

● 管理人设投资决策委员会(以下简称“投决会”),投决会经过普通合伙人法定权力机构授权,根据本协议获得对本基金相关投资和退出决策的最终决策权。投决会由3名委员组成,普通合伙人有权委派一名投决会委员,有限合伙人有权各委派一名投决会委员,由普通合伙人委派的委员委任。投决会会议中,每一委员享有一个表决票,形成决议须经全部投决会委员同意方为有效。

● 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未达到股东会审议标准。

● 风险提示:本次投资的基金尚处于筹备设立阶段,合伙协议尚未签署,最终协议内容以正式签署的合伙协议为准。基金设立后尚需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履行登记备案程序,实施过程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后期运营过程中,基金具有投资周期长、流动性较低等特点,存在因决策或行业环境发生重大变化,导致投资项目不能实现预期效益的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基金后续设立备案、经营管理状况及投资项目的实施过程,以降低投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合作情况概述

(一)合作的基本概况

福华尚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华尚纬”或“公司”)于2026年9月1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参与投资设立股权投资合伙企业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四川鼎祥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深圳天德私募股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共青城天祥七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以最终工商部门核准结果为准),重点投向新能源、新材料赛道。基金认缴规模为人民币5000万元,其中福华尚纬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4000万元,持有其80%份额。

投资类型	√与私募基金共同设立基金□认购私募基金发起设立的基金份额 □与私募基金签订业务协将,财务顾问或市场管理服务等合作协议
私募基金名称	共青城天祥七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以最终工商部门核准结果为准)
投资金额	√已确定,具体金额(万元):天祥七期规模拟为人民币5000万元。其中,福华尚纬拟出资人民币4000万元。√已确定,具体金额(万元):天祥七期规模拟为人民币5000万元。其中,福华尚纬拟出资人民币4000万元。□ 尚未确定
出资方式	√现金□募集资金 √自有或自筹资金□其他:____ □其他:_____
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在基金中的身份	√有限合伙人/出资人□普通合伙人(非基金管理人) □其他:____
私募基金投资范围	√上市公司同行业、产业链上下游□其他:_____

(二)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

(三)公司本次投资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合作方基本情况

(一)私募基金管理人

1、深圳天德私募股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法人/组织全称	深圳天德私募股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协议主体性质	√私募基金□其他组织或机构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440300089772003H□ 不适用
备案编码	P1070502
备案时间	2019/12/18
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宋静毅
成立日期	2016/01/21
注册资本/出资额	1000万元人民币
实缴资本	1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益田路江苏大厦A座27楼
主要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益田路江苏大厦A座27楼
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	宋静毅(持股51%)
主营业务/主要投资领域	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服务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	□是 √否
是否有关联关系	□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董监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上述主体控制的企业 □其他:_____√无

2、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科目	2026年6月30日	2025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024	715
负债总额	568	90
所有者权益总额	457	625
资产负债率	55.4%	125%
科目	2026年6月	2025年度
营业收入	224	214
净利润	-169	-69

3、其他基本情况

深圳天德私募股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作为本次合作投资基金的管理人,具备规范的运营模式与专业的投资管理团队,并已经依照《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登记备案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等规范性文件及行业规定履行了登记备案,登记编号:P1070502。

4、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说明

深圳天德私募股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与上市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未直接或间接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无拟增持上市公司股份计划,不存在与第三方有其他影响上市公司利益的安排。

(二)有限合伙人

1、四川鼎祥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法人/组织名称	四川鼎祥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510100298690038X□ 不适用
成立日期	2014/07/17
注册地址	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天府大道北段1700号1栋2单元11层1108,1110-1116号
主要办公地址	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天府大道北段1700号1栋2单元11层1108,1110-1116号
法定代表人	朱维
注册资本	50000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	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服务
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	宋佳俊(持股80%)
是否有关联关系	□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董监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上述主体控制的企业 □其他:_____ □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董监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上述主体控制的企业□其他:_____√无

2、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科目	2026年6月30日	2025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752,523	753,313
负债总额	255,166	258,645
所有者权益总额	497,358	494,668
资产负债率	33.91%	34.33%
科目	2026年6月	2025年度
营业收入	7,507	23,173
净利润	5,179	15,364

三、与私募基金合作投资的基本情况

(一)合作投资基金具体信息

1、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共青城天祥七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以最终工商部门核准结果为准)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尚未完成工商注册登记
基金管理人名称	深圳天德私募股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规模(万元)	5000
组织形式	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尚未完成工商注册登记
存续期限	尚未完成工商注册登记
投资范围	新能源、新材料
主要经营场所	江西省九江市共青城市基金小镇内(最终以工商登记为准)
备案编码	尚未完成基金备案
备案时间	尚未完成基金备案

2、管理人/出资人出资情况

序号	投资方名称	身份类型	认缴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深圳天德私募股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基金管理人	1	0.02
2	福华尚纬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4000	80
3	四川鼎祥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999	19.98
合计			5000	100

(二)投资基金的管理模式

1、管理及决策机制

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由深圳天德私募股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本合伙企业的基金管理人。管理人负责向本合伙企业提供管理服务。

投资决策委员会经过普通合伙人法定权力机构授权,根据本协议获得对本基金相关投资和退出决策的最终决策权。投决会由3名委员组成,普通合伙人有权委派一名投决会委员,有限合伙人有权各委派一名投决会委员。投决会设主任一名,由普通合伙人委派的委员委任。投决会会议中,每一委员享有一个表决票,形成决议须经全部投决会委员同意方为有效。

2、各合伙人主要权利义务

本基金的普通合伙人为深圳天德私募股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普通合伙人对本基金债务承担无限连带责任。

公司及其他合伙人为有限合伙人,除适用法律和规范另有规定,有限合伙人以其认缴出资为限根据合伙协议的约定对基金债务承担有限责任。

3、管理费

在基金存续期内,每年管理费费率为1.072%,每一有限合伙人应以其实缴投资额为基数承担管理费。管理费按年收取,采用合伙企业账面计提的方式,无需有限合伙人另外支付,基金存续期结束后不再收取管理费用。

4、利润分配安排方式

投资项目全部或部分退出且收回相应的项目处置收入之日后30个工作日内,本合伙企业收入在扣除相关税费、未支付的管理费(如有)后应当依照下列次序进行分配:

首先,向各合伙人按实缴出资比例予以分配,直至各合伙人分配所得金额之和与其实缴出资金额相等;其次,如有余额,以全体合伙人实缴出资金额为基数,向全体合伙人分配,直至各合伙人收到实缴出资按照6%/年(单利)计算的门槛收益;最后,在扣除上述后的剩余部分为本合伙企业的超额收益,超额收益中的20%归基金管理人所有,超额收益中的其余80%由全体合伙人按实缴出资比例予以分配。

本协议未作明确约定的其他收益,在所有合伙人之间按其实缴出资比例分配,但如果普通合伙人合理认定某一收益归属于特定合伙人(包括但不限于符合条件的合伙人享受的税收优惠或返还),普通合伙人可按照其认为适宜的其他方式分配给相应合伙人。

(三)投资基金的投资模式

1、投资领域、投资项目和计划

合伙企业拟以股权投资方式,聚焦新能源、新材料赛道开展项目投资,实现投资增值,并最终实现投资人的投资收益。

2、盈利模式

合伙企业以获取稳健投资收益、实现资产持续增值为核心宗旨,坚持价值投资与审慎风控原则,聚焦优质股权投资标的,依托专业投研与投后管理能力,合理配置资本、严控投资风险,在保障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最大化提升资产收益水平,为出资人创造可持续的投资回报。

3、投资后的退出机制

合伙企业可通过如下方式退出被投资企业:被投资企业到期清算;由被投资企业内其他合伙人或股东回购;份额/股权/股份转让;被投企业上市;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

四、协议的主要内容

1、合同主体

福华尚纬股份有限公司、四川鼎祥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深圳天德私募股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投资金额:5000万元

3、出资安排

(1)出资额的缴付期限:各有限合伙人应在普通合伙人发出缴款通知书10个工作日内缴足出资。

(2)出资额的缴付程序:各有限合伙人应根据合伙企业参与目标项目的需要,按照普通合伙人发出的缴款通知书的要求缴付出资,用于承担目标项目的投资成本及合伙费用。

4、经营亏损承担

基金清算时如果出现亏损,在各合伙人之间按照认缴出资比例分担。

5、违约责任

(1)普通合伙人的违约责任:如因普通合伙人故意不当或重大过失行为给本基金或有限合伙人造成损失的,普通合伙人应当承担赔偿责任;但普通合伙人已尽到勤勉尽责义务的,不承担赔偿责任。

(2)有限合伙人的违约责任:有限合伙人未经授权以本企业名义与他人进行交易,给本基金或者其他合伙人造成损失的,该有限合伙人应当承担赔偿责任。有限合伙人违反《合伙企业法》及本协议约定,给本基金造成损失的,该有限合伙人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6、争议解决方式

源于或涉及本协议或其违约、终止或无效的任何争议、纠纷或索赔(“争议”),各方可向基金管理人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7、合同生效条件和时间以及有效期:《合伙协议》经各合伙人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生效,自合伙企业期限届满清算结束后终止。

五、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参与设立产业投资基金是在保证公司日常经营和主营业务发展的基础上,聚焦新能源、新材料赛道开展项目投资,利用专业投资机构的投资经验,实现投资增值,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推进公司战略转型发展。

本次投资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规模可控,不会对现有主营业务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亦不会影响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开展,预计短期内也不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本次投资完成后不会新增关联交易,也不会形成同业竞争,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风险提示

本次投资的基金尚处于筹备设立阶段,合伙协议尚未签署,最终协议内容以正式签署的合伙协议为准。基金设立后尚需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履行登记备案程序,实施过程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后期运营过程中,基金具有投资周期长、流动性较低等特点,存在因决策或行业环境发生重大变化,导致投资项目不能实现预期效益的风险。

公司将密切关注基金后续设立备案、经营管理状况及投资项目的实施过程,以降低投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福华尚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11日

证券代码:000725 证券简称:京东方A 公告编号:2026-081
证券代码:200725 证券简称:京东方B 公告编号:2026-081

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注销1,724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共计171,243,395股。

2、2026年9月9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了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171,243,395股股票期权的注销工作。

一、本次激励计划的实施情况

(一)本次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1、2020年8月27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审议(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授予方案)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律师、独立财务顾问对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事项分别发表了意见。

2、2020年8月27日,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核实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并通过公司网站对上述激励对象的姓名及职务予以公示;于2020年11月12日披露了《公司监事会关于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人员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

3、2020年10月30日,公司收到实际控制人北京电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转发的北京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批复》(京国资[2020]77号),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原则同意公司实施本次激励计划。

4、2020年11月17日,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股权激励相关议案,本次激励计划获得股东大会批准。

5、2020年11月18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6、2020年12月21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权益数量的议案》及《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同意意见,监事会对调整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权益数量发表了核查意见,律师及独立财务顾问出具了相应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2月22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7、2021年8月27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以及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股票期权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律师、独立财务顾问对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相关事项分别发表了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31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8、2021年9月16日,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9、2022年8月26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以及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律师、独立财务顾问对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相关事项分别发表了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30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10、2022年9月15日,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11、2023年3月31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以及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达到行权条件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律师、独立财务顾问对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相关事项分别发表了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4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12、2023年5月5日,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13、2023年8月25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以及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律师对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相关事项分别发表了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29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14、2023年10月30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律师、独立财务顾问对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相关事项分别发表了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0月31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15、2023年11月16日,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16、2023年12月26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律师、独立财务顾问对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相关事项分别发表了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27日披露的公告。

17、2024年3月29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以及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达到行权条件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律师、独立财务顾问对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相关事项分别发表了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18、2024年4月26日,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19、2024年8月26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以及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的议案》《关于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律师、独立财务顾问对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相关事项分别发表了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8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024年10月29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律师、独立财务顾问对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相关事项分别发表了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31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21、2024年11月15日,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2、2025年4月18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以及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达到行权条件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律师、独立财务顾问对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相关事项分别发表了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2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23、2025年5月23日,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4、2025年8月26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提名薪酬考核委员会、律师、独立财务顾问对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相关事项分别发表了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28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25、2026年7月6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和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提名薪酬考核委员会、律师对股票期权调整行权价格相关事项发表了意见。

26、2026年8月27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注销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律师、独立财务顾问对注销股票期权相关事项分别发表了意见。

(二)本次激励计划方案股票期权授予情况

1、2020年12月21日,公司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股票期权的授权日为2020年12月21日,向1,988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596,229,700股股票期权。

2、2021年8月27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股票期权的议案》,确定预留股票期权的授权日为2021年8月27日,向110名激励对象授予33,000,000股股票期权。

二、本次注销股票期权的原因和数量

根据《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因离职、自愿放弃原因,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不得行权,由公司注销;股票期权各行权期结束后,激励对象未行权的当期股票期权应当终止行权,公司应当及时注销。

1,644名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激励对象因为激励对象未行权,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已结束,公司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共160,992,209股;2名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激励对象因个人业绩考核结果为C,根据激励计划,标准系数为0.5,公司注销其不符合股票期权行权条件的部分股票期权共97,878股;14名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其已获授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不符合行权条件,公司注销其已获授尚未行权的全部股票期权共2,714,448股;10名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激励对象放弃在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行权,公司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共971,520股;66名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激励对象因为激励对象未行权,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已结束,公司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共6,467,340股。公司本次合计注销1,724名激励对象的股票期权171,243,395股。

三、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对公司的影响

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已于2026年9月9日办理完成了上述股票期权的注销工作。公司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符合《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及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责。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认真履行工作职责,为股东创造价值。

特此公告。

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9月10日

证券代码:000725 证券简称:京东方A 公告编号:2026-082
证券代码:200725 证券简称:京东方B 公告编号:2026-082

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举行业绩网上说明会并征集相关问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26年9月22日在全景网举行2026年半年度业绩网上说明会。本次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届时,公司将就2026年半年度业绩情况、未来发展及行业情况等与投资者进行交流。

一、业绩说明会相关安排

会议时间:2026年9月22日(星期二)15:45-17:00

交流网址:全景路演(http://rs.p5w.net/)

参会人员:公司董事长、首席财务官、董事会秘书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会有调整)。

二、问题征集

为了提升业绩说明会的交流效果,公司现向投资者提前公开征集问题,欢迎广大投资者于2026年9月18日(星期五)18:00前将有关问题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公司邮箱:ir@boe.com.cn,公司将在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9月10日

证券代码:688507 证券简称:索辰科技 公告编号:2026-059

上海索辰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9月10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黄浦区淮海中路138号中段上海广场办公楼9楼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92
普通股股东人数	19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38,992,989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38,992,989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43.9846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43.9846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由董事会召集,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公司董事长陈灏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以现场方式出席并主持本次股东会,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过半数的董事共同推举公司董事吴味子女士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方式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列席7人,其中董事陈灏、独立董事祝筱青、独立董事陶永平、独立董事卢文俊以通讯方式列席;

2、董事会秘书吴味子列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8,895,900	99.7510	67,284	0.1726	29,805	0.0764

2、议案名称: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8,920,267	99.8135	41,517	0.1065	31,205	0.0800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